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与设计学类

2024 年本科招生办法

一、院系简介

1、美术学院

华南师范大学美术学院位于广州校区石牌校园，现有：美术学（师范）、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数字媒体艺术、产品设计五个专业。学院办学宗旨是培养品学兼优、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美术教师和具有美术创作、艺术设计、艺术管理和理论研究能力的专业人才。美术学院具有艺术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美术与书法专业硕士学位授予权、设计专业学位硕士授予权。学院设有美术教育系、视觉传达设计系、环境设计系、产品设计系、数字媒体艺术系、理论部、教师教育创新发展中心、实验中心等教学教研机构。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现有专任教师53人，其中教授11人、副教授24人，具有博士、硕士学位的教师达96%。学院教学设备先进，拥有中国画、油画、实验艺术、版画、漆画，雕塑、摄影、视频、数码、视觉传达、环境、产品、服装、首饰、动捕实验室等17间教学工作室。资料室藏书丰富，拥有15000册图书资料、100多种中外期刊。2005年我校被国家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为“优秀”。美术学院现已成为“教育部美术骨干教师培训基地”、“全国高等学校艺术学教学研究中心华南基地”、“全国高等学校艺术学教学研究中心”、“广东省美术新课标教师培训基地”、“广东省美术与设计实验示范中心”、“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美术学）建设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数字媒体艺术）建设点”、“省级一流本科专业（产品设计）建设点”、省级重点社科研究

基地——岭南当代艺术研究中心，“美术教育”是广东省特色重点学科，已成为广东省层次最高、规模最大的美术教育人才培养基地。

2、创意设计学院

华南师范大学创意设计学院成立于2021年，位于汕尾校区滨海校园。学院以培养创新应用型设计人才为核心，与区域经济发展的人才需求相适应，以学院与社会资源协同创新发展为路径，通过深化以设计驱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为目标。秉持着创新与创意、艺术与科技、理论与实践、教育与产业融合的办学理念，立足汕尾及粤东地区，依托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社会发展，面向广东及全国发挥创新设计优势，培养一流的创新应用型设计人才。

目前招生专业为服装与服饰设计。在建专业实验室包括：梭织、针织实验室、首饰实验室等先、3D打印实验室等22间，设备投入近千万。学院未来将发展已获教育部批准的工业设计专业及工艺美术专业，并规划设置艺术与科技、公共艺术等专业，并建设设计学一级学科硕士点。

创意设计学院师资来源于中国艺术研究院、清华大学、南京大学、深圳大学、东华大学、中国美术学院、广州美术学院、苏州大学、香港理工大学、台湾政治大学、美国旧金山艺术大学等国内外知名院校。现有专任教师23人，其中教授3人、副教授1人，博士2人、硕士21人。具有研究生硕士学位及以上者的比例100%。专业背景或相近专业背景者比例100%，初步形成了一支学缘结构合理、学术水平较高、充满青春活力及探索精神的设计学科师资队伍。

二、专业介绍

1. 美术学（师范）专业

本专业是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包括中国画、油画、综合艺术三个专业方向，培养美术教师及具有美术教学研究、美术理论研究、美术创作、艺术管理等方面能力的复合型人才。本专业实行“1+3”培养模式，即一年级统一进行基础课培养，第三学期按考核积分与志愿相结合的原则分为中国画、油画、实验艺术三个专业方向进行培养。课程包含：素描、色彩、版画、中国画、雕塑、漆画、设计、书法、中外美术史、美术教学法、水彩、综合材料等。

2.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

本专业是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旨在培养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和数字通信技术领域、传统的广播、电视、电影领域，以及电脑动画、虚拟现实等新一代的数字传播媒体领域、专业设计机构、企业、传播机构、院校、研究单位从事数字媒体方面的设计、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包含课程：光线与影像表现、视听语言、电影美术与舞台美术、动画大师研究、数字三维动画、影视导演、动画艺术创作、人像摄影等。

3. 产品设计专业

本专业是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旨在培养具有扎实的产品设计基础理论知识及产品造型能力、良好的专业技能及较强的实践应用能力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能在企事业单位、专业设计部门从事以产品创新为重点或与此相关的设计、管理工作。包含课程：仿生设计、字体设计、设计管理、灯具设计、玩具设计、家电设计、服装设计、首饰设计、手袋设计、服饰设计、箱包设计等。

4.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

本专业培养具有国际设计文化视野、中国设计文化特色、适合于创新时代需求，集传统平面媒体和现代数字媒体，在专业设计领域、企业、传播机构、大企业市场部门、中等院校、研究单位从事视觉传播方面的设计、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专门人才。包含课程：装饰表现、广告设计、包装设计、书籍设计、网页设计、展示设计、会展设计等。

5. 环境设计专业

本专业培养系统掌握环境设计专业基础理论和专业技能，具有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较强的团队合作能力，立足广东、服务全国、面向世界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层次应用型设计创新人才。通过环境设计专业的学习，学生毕业能在建筑、景观、室内以及城市美学等广泛领域，就职于设计部门、开发企业、院校和科研单位等，从事环境空间和造型艺术类的设计实践、研究、教学和管理等方面工作。包含课程：中外建筑史、专业表现技法、景观基础、住宅室内设计、商业空间设计、线性景观、办公空间设计、展示空间设计、餐饮空间设计、面状景观等。

6. 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

本专业培养具备较强的家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人文科学素养；在服装与服饰品设计领域中的箱包设计、鞋帽及配件设计、针织设计、首饰设计、陈列设计、服装工艺、服装营销策划等工作中能够综合考虑创新设计、绿色设计、可持续设计等理念，遵守职业道德和规范；能够继续升学深造，或能在服装与服饰品设计领域从事创新设计研发、品牌策划与营销、设计管理等相关工作。包含课程：服装材料基础、中西服装史、服装工业制版、服装专题设计、面料塑形、箱包设计与工艺、鞋帽设计与工艺、服饰配件设计与工艺、首饰设计与工艺、服装品牌策划与产品规划、服装产品设计与市场营销等。

三、招生省份

就读校区	学院	专业名称	录取方式	招生省份
广州校区 石牌校园	美术学院	美术学（师范）	省统考	广东、广西、 江西、海南、 福建、湖南、 湖北、河南 <small>注：以上省份只招部分专业</small>
		视觉传达设计	省统考	
		环境设计	省统考	
		数字媒体艺术	省统考	
		产品设计	省统考	
汕尾校区 滨海校园	创意设计学院	服装与服饰设计	省统考	广东省

备注：具体招生计划以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实际公布为准。

四、招生录取原则

1. 考生需符合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的报名条件，对于不分文科和理科投放招生计划的省份，文理兼收；对于文理科分别投放招生计划的省份，我校仅招收文科考生。实行“3+1+2”新高考模式的省份，对于不分首选科目投放招生计划的省份，我校不限考生的首选科目，对于首选科目分别投放招生计划的省份，我校仅招收首选科目为“历史”的考生。

2. 要求考生身体健康，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

3. 考生须参加生源省份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组织的与所报考专业（招考方向）相对应的艺术类统考，且专业省级统考成绩及高考成绩均达到生源省份相关要求。

4. 美术与设计学类录取原则：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投档规则出档后，分专业录取时，广东省计划以投档总分按“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录取；外省计划按术科统考成绩从高到低录取，术科统考成绩相同的，按高考文化成绩（排位）录取。

5. 我校录取时认可教育部和各省教育主管部门规定的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高考文化成绩无单科要求。

6. 汕尾校区单独编设院校代码招生，学生入学后如需申请转专业，只限在单独编设院校代码的招生专业间进行。

五、收费标准

1. 学费：10000元/生·学年

2. 住宿费：视不同住宿条件，收费标准为800—1600元/生·学年（不含水电费）。

以上所列收费标准如广东省物价管理部门有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标准执行。

六、其他

1. 学校切实加强招生考试全流程管理，深化廉政建设，严防违纪行为。

2. 如上级主管部门2024年相关招生政策有所调整，我校将进行相应调整，按新政策执行。本招生办法由华南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华南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

2024年1月1日